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2022年6月2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中市工業區37路46號

出席：親自出席及受託代理出席股東，代表普通股股數258,639,497股，占已發行普通股340,792,240股之75.89%。

主席：卓文恒

記錄：吳月琴

出席董事：卓文恒董事長、陳進財副董事長、卓永財董事、蔡惠卿董事、李訓欽董事、三幸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黃靖貽董事、姜正和獨立董事、陳晴慧獨立董事、涂莉銘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出席人員：姜正和獨立董事、陳晴慧獨立董事、涂莉銘獨立董事。

列席人員：吳麗冬會計師、朱從龍律師。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2021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一】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202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二】

三、202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單位：元

項目	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	發放方式
員工酬勞	297,411,042	現金
董事酬勞	148,705,521	

四、2021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1、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規定辦理。

2、擬派付股東股息每股新台幣0.6元及分配每股股利新台幣3.9元，共計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4.5元，股利總額新台幣1,533,565,080元，現金股利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3、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另訂之。如嗣後本公司因客觀環境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公告。

參、承認事項

一、承認2021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202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麗冬會計師及曾棟鋆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連同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核完成，提請股東會承認。

2、2021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詳附件一及附件三】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56,336,631權，贊成權數226,226,760權，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88.25%，反對權數42,579權，棄權/未投票權數30,067,292權，無效權數0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二、承認2021年度盈餘分配案 (董事會提)

說明：1、2021年度盈餘分配表。【詳附件四】

2、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規定辦理。

3、擬派付股東股息每股新台幣 0.6 元及分配每股股利新台幣 3.9 元，共計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4.5 元，股利總額新台幣 1,533,565,080 元，現金股利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4、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另訂之。如嗣後本公司因客觀環境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公告。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56,336,631權，贊成權數226,395,669權，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88.31%，反對權數53,927權，棄權/未投票權數29,887,035權，無效權數0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肆、討論事項

一、修訂「公司章程」案 (董事會提)

說明：1、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2 規定於章程明訂得以視訊召開股東會暨配合實務所需辦理修訂。

2、「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五】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256,336,631 權，贊成權數 220,441,673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85.99%，反對權數 4,078,536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1,816,422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二、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董事會提)

說明：1、依 2022 年 1 月 28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辦理修訂。

2、「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六】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256,336,631 權，贊成權數 224,918,598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87.74%，反對權數 49,368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1,368,665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三、修訂「董事選任程序」案 (董事會提)

說明：1、依臺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董事選任程序」參考範例暨配合實務所需辦理修訂。

2、「董事選任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議事手冊】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256,336,631 權，贊成權數 224,923,655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87.74%，反對權數 47,31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1,365,666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四、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董事會提)

說明：1、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2 規定得以視訊召開股東會，並依 2022 年 3 月 8 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100004250 號公告辦理修訂。

2、「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議事手冊】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256,336,631 權，贊成權數 221,435,577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86.38%，反對權數 3,080,141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1,820,913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伍、選舉事項

選舉第十二屆董事案 (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章程規定設置董事七至十一人，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至少三名，董事人數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2、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任期於2022年6月27日屆滿，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於本次股東會改選10名董事(含3名獨立董事)，新任董事選任後即行就任，任期三年，自2022年6月27日至2025年6月26止。

3、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公司法第192條之1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姓名、學歷、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暨針對任期已達三屆之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理由。【詳議事手冊】

選舉結果：

第十二屆董事當選名單

身份別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卓文恒	384,043,964權
董事	卓永財	255,665,345權
董事	李訓欽	217,989,122權
董事	卓秀瑜	138,599,985權
董事	陳進財	132,148,101權
董事	蔡惠卿	126,680,050權
董事	三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330,930權
獨立董事	李惠秀	243,493,200權
獨立董事	陳振遠	243,434,811權
獨立董事	姜正和	133,297,576權

陸、其他議案

解除第十二屆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會提)。

說明：1、依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考量新選任之第十二屆董事及其代表人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於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依公司法第 209 條第 1 項規定，提請 2022 年股東常會決議解除第十二屆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詳附件七】

決議：經票決結果，本案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256,336,631 權，贊成權數 216,258,316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84.36%，反對權數 91,359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39,986,956 權，無效權數 0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同日上午9時35分。

(本次股東會紀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僅載明對議案之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為準。)

主席：卓文恒



記錄：吳月琴





2021 年度營業報告書

2021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5.5%，主要工業國家已從疫情重創中逐漸復甦，上銀科技以快速、彈性且靈活的調度能力回應市場及滿足客戶需求，2021 年合併營收達新台幣 272.65 億元，較 2020 年大幅成長 28.2%，創歷史營收次高。上銀持續推出高階新產品及機電整合系統服務，提供客戶智慧製造解決方案，透過長期創新及全球佈局，展現上銀堅強的經營實力！

半導體、AI、醫療、電動車及智能化設備皆需精密機械實現其可靠度，而上銀的傳動產品和機電整合 Total solution，正是帶動精密機械升級，為客戶實踐智慧製造的重要夥伴。上銀的高精密晶圓機器人及晶圓移載系統(EFEM)已銷售至台灣、歐美、日韓及亞洲各地，協助半導體廠加速生產線的建置；微小型線性滑軌、滾珠螺桿及諧波減速機等迅速供應全球醫療器材廠，提供精準醫療及為全球防疫作出貢獻。電動車產業方面有關鍵性突破，上銀成功將 Torque Motor 迴轉工作台攻入日本汽車設備大廠，提升其精密五軸加工機的效率 and 品質；車用滾珠螺桿在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 及電動車的轉向、煞車、與懸吊避震系統上扮演重要角色，正與多家世界級汽車廠合作，預計 2023 年起可以逐漸放量貢獻營收。i4.0BS 智慧型滾珠螺桿在全球積極推動智慧設備的升級，為客戶提供創新服務，迎向智慧製造新時代。

HIWIN 加速全球化佈局及提供在地化服務於後疫情時代提升競爭力，包括：2021 年在日本及義大利啟動子公司自有新廠的建設與籌設、大陸蘇州二廠完工落成、美國子公司第二座自動化倉儲上線，同時也在台中及雲林持續擴建廠房，為中長期的成長奠定基礎。

在公司經營績效及品牌方面，上銀持續獲得國內外肯定：EFEM 擁有關鍵零組件自製及系統整合技術的獨特性，榮獲 2021 台灣精品銀質獎、極微型線性滑軌獲得台灣精品獎、HIWIN 連續 2 年獲選台灣前 25 大國際品牌。榮獲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上市公司排名前 5%、榮獲 TSAA 台灣永續行動獎「經濟發展獎-銀獎」及「社會共融獎-銀獎」雙銀殊榮、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綜合績效-台灣 TOP50 永續企業獎」與「企業永續報告-白金獎」雙項大獎。榮獲英國標準協會 BSI 頒發「永續韌性-傑出獎」等等，這些獎項都是 HIWIN 團隊長期在研發及經營上努力不懈的成果。

瑞士世界經濟論壇(WEF)預測 2022 年全球有極端氣候、民生物資危機、氣候政策錯誤及傳染性疾病等風險，上銀科技將持續善盡永續發展，致力企業 ESG 的永續經營。展望 2022 年，預期將是充滿變數但也充滿機會的一年，上銀科技會持續前瞻發展，以智慧製造和集團機電整合服務的優勢為客戶創造價值，為人類更佳的生活品質與福祉而努力不懈。期待所有股東、企業界、金融界及政府長官，在 2022 年，仍繼續給我們支持與指教，也期許 HIWIN 團隊再創佳績！

董事長：卓文恒



總經理：蔡惠卿



會計主管：廖克皇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2021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姜正和



2022年2月25日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上銀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銀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銀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上銀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上銀集團之銷貨模式主要係經由經銷體系銷售，出貨時是否已滿足履約義務，會導致公司可能在尚未符合銷售商品收入認列條件下即認列銷貨收入；由於民國 110 年度上述透過經銷體系之銷貨收入對合併財務報表具有重大性，因此將前述銷貨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揭露於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對於訂單受理及發貨程序相關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對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執行測試，並自上述交易銷貨收入明細選樣，驗證已確實取得客戶訂單以及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係與交易條件一致。
2. 抽核檢視主要經銷商之銷售合約及訂單，確認交易條件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一致，同時檢視當年度及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銷貨退回，確認有無異常退貨情形。

存貨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餘額為 8,322,994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的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主觀的判斷及估計，因是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存貨評價會計政策及存貨明細揭露於附註四、五及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
2. 檢視存貨庫齡及存貨去化資料，以評估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3. 取得淨變現價值資料，選樣抽核並重新計算，以確認其資料之正確性。
4. 抽樣比較存貨淨變現價值與帳面價值，以確認存貨帳面價值未超過淨變現價值。
5. 觀察存貨盤點並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毀損之存貨，其提列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銀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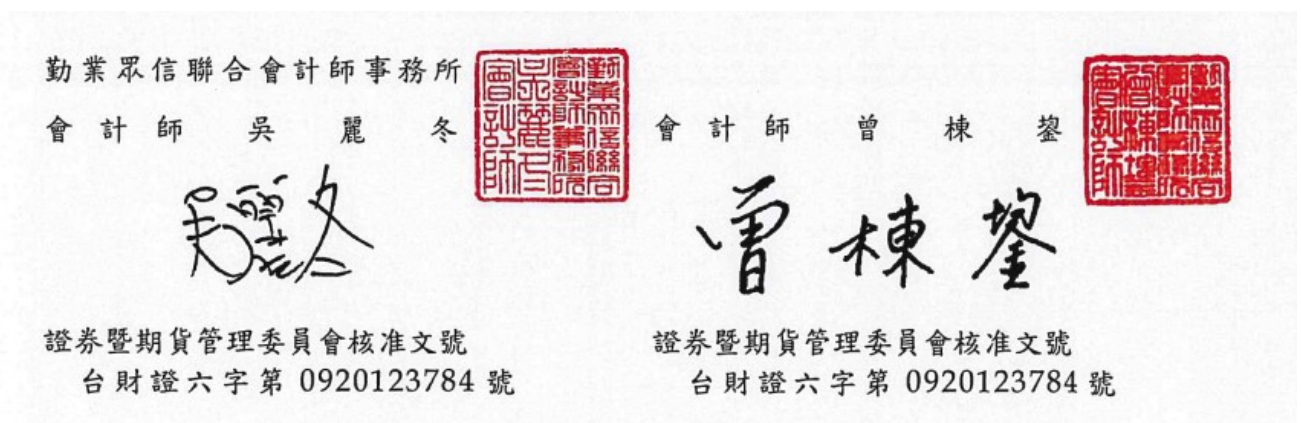
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銀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5 日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433,053		11	\$ 2,603,652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895		-	128		-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九)	1,068,266		2	1,208,512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二七)	1,263		-	693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九)	3,181,354		6	5,116,498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二七)	18,824		-	16,211		-
130X	存 貨(附註四、五及十)	8,322,994		16	6,197,806		1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二七及二八)	524,723		1	465,68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8,553,372</u>		<u>36</u>	<u>15,609,183</u>		<u>3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466,280		3	944,234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	2,890		-	2,90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52,746		-	219,83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七及二八)	27,354,252		54	27,864,527		5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四、二七及二八)	671,119		1	729,913		2
1805	商 譽(附註四)	256,163		1	256,16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663,462		1	361,720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五)	1,450,528		3	1,768,214		4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102,135		-	63,91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九及二七)	258,872		1	217,17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2,478,447</u>		<u>64</u>	<u>32,428,599</u>		<u>6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1,031,819</u>		<u>100</u>	<u>\$ 48,037,78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 4,952,785		10	\$ 5,542,045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89,923		-	19,936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2,580		-	7,327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	172,745		-	102,129		-
2150	應付票據	1,665		-	8,762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903,043		8	3,182,134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231,245		-	111,356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2,182,726		4	1,623,38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301,291		3	335,97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117,536		-	136,892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807,197		2	1,273,168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	89,805		-	108,19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852,541</u>		<u>27</u>	<u>12,451,303</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5,378,148		11	6,892,359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681,423		1	556,757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408,872		1	442,22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30,051		-	294,57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3,669		-	11,17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712,163</u>		<u>13</u>	<u>8,197,085</u>		<u>17</u>
2XXX	負債總計	<u>20,564,704</u>		<u>40</u>	<u>20,648,388</u>		<u>43</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407,923		7	3,308,663		7
3200	資本公積	5,516,470		11	5,600,568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71,586		6	2,892,584		6
3350	未分配盈餘	17,609,166		34	15,363,677		32
3400	其他權益	675,140		1	396,636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30,280,285</u>		<u>59</u>	<u>27,562,128</u>		<u>57</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86,830</u>		<u>1</u>	<u>(172,734)</u>		<u>-</u>
3XXX	權益總計	<u>30,467,115</u>		<u>60</u>	<u>27,389,394</u>		<u>5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1,031,819</u>		<u>100</u>	<u>\$ 48,037,78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文恒



經理人：蔡惠卿



會計主管：廖克皇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 27,265,162	100	\$ 21,266,65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及二七）	<u>17,449,754</u>	<u>64</u>	<u>15,476,252</u>	<u>73</u>
5900	營業毛利	<u>9,815,408</u>	<u>36</u>	<u>5,790,407</u>	<u>2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643,052	6	1,339,520	6
6200	管理費用	1,998,871	7	1,704,259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058,892</u>	<u>4</u>	<u>1,014,154</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700,815</u>	<u>17</u>	<u>4,057,933</u>	<u>19</u>
6900	營業利益	<u>5,114,593</u>	<u>19</u>	<u>1,732,474</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補助收入（附註四）	103,224	-	123,58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十及二七）	(169,159)	-	(220,921)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41,618	-	33,700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3,406	-	13,082	-
7140	廉價購買利益（附註四及二三）	-	-	46,271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104,721	1	126,497	1
7590	其他支出	(4,101)	-	(31,043)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附註四)	(\$ 44,474)	-	\$ 340,046	2
76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附註四及三十)	(180,516)	(1)	186,774	1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附註四)	(4,492)	-	(46,990)	-
7670	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十三)	(500,000)	(2)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39,773)	(2)	570,997	3
7900	稅前淨利	4,474,820	17	2,303,471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1,320,127	5	604,692	3
8200	本年度淨利	3,154,693	12	1,698,779	8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八)	5,149	-	(66,38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41,302	2	71,16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一)	(1,646)	-	14,874	-
		544,805	2	19,65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328,919)	(1)	\$ 92,24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u>65,558</u> <u>(263,361)</u>	<u>-</u> <u>(1)</u>	<u>(18,176)</u> <u>74,070</u>	<u>-</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281,444</u>	<u>1</u>	<u>93,724</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436,137</u>	<u>13</u>	<u>\$ 1,792,503</u>	<u>8</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532,230	13	\$ 1,929,730	9
8620	非控制權益	<u>(377,537)</u>	<u>(1)</u>	<u>(230,951)</u>	<u>(1)</u>
8600		<u>\$ 3,154,693</u>	<u>12</u>	<u>\$ 1,698,779</u>	<u>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814,946	14	\$ 2,017,501	9
8720	非控制權益	<u>(378,809)</u>	<u>(1)</u>	<u>(224,998)</u>	<u>(1)</u>
8700		<u>\$ 3,436,137</u>	<u>13</u>	<u>\$ 1,792,503</u>	<u>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10.36</u>		<u>\$ 5.87</u>	
9850	稀 釋	<u>\$ 10.33</u>		<u>\$ 5.8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文恒



經理人：蔡惠卿



會計主管：廖克皇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九)	其 他 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附註十一及二四)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 3,095,789	\$ 3,236,274	\$ 2,706,052	\$ 14,410,303	(\$ 409,634)	\$ 704,469	\$ 23,743,253	(\$ 88,776)	\$ 23,654,477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86,532	(186,532)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1.8元	-	-	-	(557,242)	-	-	(557,242)	-	(557,242)
B9	股票股利—每股0.3元	92,874	-	-	(92,874)	-	-	-	-	-
		92,874	-	186,532	(836,648)	-	-	(557,242)	-	(557,242)
E1	現金增資	120,000	2,215,000	-	-	-	-	2,335,000	-	2,335,000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99,460	99,460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125,678)	-	-	(125,678)	125,678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84,098	-	-	-	-	84,098	(84,098)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65,196	-	-	-	-	65,196	-	65,19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42,136	-	(42,136)	-	-	-
D1	109年度淨利	-	-	-	1,929,730	-	-	1,929,730	(230,951)	1,698,779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56,166)	72,770	71,167	87,771	5,953	93,724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873,564	72,770	71,167	2,017,501	(224,998)	1,792,503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3,308,663	5,600,568	2,892,584	15,363,677	(336,864)	733,500	27,562,128	(172,734)	27,389,394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79,002	(179,002)	-	-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2.0元	-	-	-	(661,733)	-	-	(661,733)	-	(661,733)
B9	股票股利—每股0.3元	99,260	-	-	(99,260)	-	-	-	-	-
		99,260	-	179,002	(939,995)	-	-	(661,733)	-	(661,733)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84,098)	-	(350,958)	-	-	(435,056)	435,056	-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303,317	303,317
D1	110年度淨利	-	-	-	3,532,230	-	-	3,532,230	(377,537)	3,154,693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212	(262,798)	541,302	282,716	(1,272)	281,444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536,442	(262,798)	541,302	3,814,946	(378,809)	3,436,137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407,923	\$ 5,516,470	\$ 3,071,586	\$ 17,609,166	(\$ 599,662)	\$ 1,274,802	\$ 30,280,285	\$ 186,830	\$ 30,467,1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文恒



經理人：蔡惠卿



會計主管：廖克皇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474,820	\$ 2,303,47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86,546	2,269,473
A20200	攤銷費用	49,652	58,87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882	7,70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15)	7,199
A20900	財務成本	169,159	220,921
A21200	利息收入	(13,406)	(13,082)
A21300	股利收入	(31,499)	(35,49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65,19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41,618)	(33,70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4,474	(340,046)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88,940	214,772
A24100	未實現外幣淨兌換損失（利益）	27,703	(94,848)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46,271)
A29900	其他項目	(731)	(4,055)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99)	2,555
A31130	應收票據	116,105	(784,838)
A31150	應收帳款	1,803,353	(563,060)
A31200	存 貨	(2,286,086)	1,603,10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2,223)	(22,422)
A32125	合約負債	70,616	(17,940)
A32130	應付票據	(7,097)	181
A32150	應付帳款	1,083,993	962,04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59,995	(6,7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890)	8,77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5,164)	(49,63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8,751,010	\$ 5,712,07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388	13,10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1,499	35,4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80,283)	(235,93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55,282)	(273,31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160,332</u>	<u>5,251,43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606)
B000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19,256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股本溢價退回	-	120,477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二 三)	-	12,64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93,571)	(1,073,60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358	688,5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1,589)	17,00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3,3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3,764)	(110,92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64,316)	(555,341)
B07600	取得關聯企業股利	<u>4,046</u>	<u>9,61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84,580)</u>	<u>(900,94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淨減少	(457,552)	(4,220,849)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69,987	19,936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546,898	573,048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2,482,903)	(1,773,36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59,506)	(172,453)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599	(1,04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61,733)	(557,242)
C04600	現金增資	-	2,335,0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200,0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303,317</u>	<u>229,66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37,893)</u>	<u>(3,767,30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08,458)</u>	<u>\$ 11,724</u>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110 年度</u>	<u>109 年度</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 2,829,401	\$ 594,90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03,652</u>	<u>2,008,74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433,053</u>	<u>\$ 2,603,6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文恒



經理人：蔡惠卿



會計主管：廖克皇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模式主要係經由經銷體系銷售，出貨時是否已滿足履約義務，會導致公司可能在尚未符合銷售商品收入認列條件下即認列銷貨收入；由於民國 110 年度上述透過經銷體系之銷貨收入對財務報表具有重大性，因此將前述銷貨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揭露於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對於訂單受理及發貨程序相關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對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執行測試，並自上述交易銷貨收入明細選樣，驗證已確實取得客戶訂單以及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係與交易條件一致。
2. 抽核檢視主要經銷商之銷售合約及訂單，確認交易條件與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一致，同時檢視當年度及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銷貨退回，確認有無異常退貨情形。

存貨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餘額為 4,681,275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的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主觀的判斷及估計，因是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存貨評價會計政策及存貨明細揭露於附註四、五及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確認公司確實依相關程序執行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評估，其提列金額並經適當核准。
2. 檢視存貨庫齡及存貨去化的資料，以評估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3. 取得淨變現價值資料，選樣抽核其銷售價格並重新計算，以確認其資料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4. 抽樣比較存貨淨變現價值與帳面價值，以確認存貨帳面價值未超過淨變現價值。
5. 觀察存貨盤點並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毀損之存貨，其提列之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

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麗 冬



吳麗冬

會計師 曾 棟 鋆



曾棟鋆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5 日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252,698	5	\$	1,333,122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895	-		128	-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九)		172,837	-		51,500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九)		1,862,292	4		3,916,607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二六)		4,396,307	10		2,152,891	5
130X	存 貨(附註四、五及十)		4,681,275	11		3,675,909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265,732	1		472,61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634,036</u>	<u>31</u>		<u>11,602,773</u>	<u>2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466,280	3		944,234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		2,890	-		2,90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一、二二、二三及二六)		5,313,589	12		5,228,078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二六及二七)		21,339,966	49		21,629,762	5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217,819	1		236,88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591,444	1		300,492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四及二六)		1,372,199	3		1,713,968	4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15,409	-		10,38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15,547	-		144,45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0,335,143</u>	<u>69</u>		<u>30,211,164</u>	<u>7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3,969,179</u>	<u>100</u>		<u>\$ 41,813,93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1,940,000	4	\$	1,980,000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2,580	-		7,327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		98,949	-		20,397	-
2150	應付票據		1,665	-		8,762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647,902	8		3,056,834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38,003	-		12,39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1,614,945	4		1,151,08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095,211	3		259,18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42,523	-		48,593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475,347	1		982,09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		52,517	-		45,01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009,642</u>	<u>20</u>		<u>7,571,678</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3,414,781	8		4,974,625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644,470	2		521,597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176,331	-		189,00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199,187	-		263,247	1
2645	存入保證金		4,600	-		984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十一)		239,485	1		730,210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398	-		46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679,252</u>	<u>11</u>		<u>6,680,131</u>	<u>16</u>
2XXX	負債總計		<u>13,688,894</u>	<u>31</u>		<u>14,251,809</u>	<u>34</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407,923	8		3,308,663	8
3200	資本公積		5,516,470	13		5,600,568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71,586	7		2,892,584	7
3350	未分配盈餘		17,609,166	40		15,363,677	37
3400	其他權益		675,140	1		396,636	1
3XXX	權益總計		<u>30,280,285</u>	<u>69</u>		<u>27,562,128</u>	<u>66</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43,969,179</u>	<u>100</u>		<u>\$ 41,813,93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文恒



經理人：蔡惠卿



會計主管：廖克皇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 23,005,899	100	\$ 16,783,13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九及二六）	<u>15,238,729</u>	<u>66</u>	<u>12,933,183</u>	<u>77</u>
5900	營業毛利	7,767,170	34	3,849,949	23
5910	已（未）實現銷貨利益（附註四）	<u>(958,715)</u>	<u>(4)</u>	<u>117,570</u>	<u>1</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6,808,455</u>	<u>30</u>	<u>3,967,519</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363,754	2	267,447	2
6200	管理費用	947,127	4	723,87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95,556</u>	<u>3</u>	<u>800,216</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106,437</u>	<u>9</u>	<u>1,791,535</u>	<u>11</u>
6900	營業利益	<u>4,702,018</u>	<u>21</u>	<u>2,175,984</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補助收入（附註四）	52,370	-	16,58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u>(68,421)</u>	-	<u>(118,576)</u>	<u>(1)</u>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u>(74,078)</u>	-	<u>(288,024)</u>	<u>(2)</u>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9,786	-	7,925	-
7140	廉價購買利益（附註四）	-	-	46,271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	\$ 118,643	-	\$ 101,013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590	其他支出	(850)	-	(643)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損失)(附註 四)	(47,561)	-	334,842	2
76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淨額(附註四及二九)	(156,029)	(1)	167,947	1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利益(損失)(附註四)	(4,492)	-	(46,99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70,632)	(1)	220,347	1
7900	稅前淨利	4,531,386	20	2,396,331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999,156	4	466,601	3
8200	本年度淨利	3,532,230	16	1,929,730	1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8,230	-	(74,36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541,302	2	29,03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2,372)	-	45,46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1,646)	-	14,874	-
		\$ 545,514	2	\$ 15,00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7,790)	(1)	90,880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66)	-	6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十)	<u>65,558</u>	<u>-</u>	<u>(18,176)</u>	<u>-</u>
		<u>(262,798)</u>	<u>(1)</u>	<u>72,770</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82,716</u>	<u>1</u>	<u>87,771</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814,946</u>	<u>17</u>	<u>\$ 2,017,501</u>	<u>1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u>\$ 10.36</u>		<u>\$ 5.87</u>	
9850	稀 釋	<u>\$ 10.33</u>		<u>\$ 5.8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文恒



經理人：蔡惠卿



會計主管：廖克皇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		其他權益 (附註四)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 3,095,789	\$ 3,236,274	\$ 2,706,052	\$ 14,410,303	(\$ 409,634)	\$ 704,469	\$ 23,743,253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86,532	(186,532)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1.8 元	-	-	-	(557,242)	-	-	(557,242)	
B9	股票股利—每股 0.3 元	92,874	-	-	(92,874)	-	-	-	
		92,874	-	186,532	(836,648)	-	-	(557,242)	
E1	現金增資	120,000	2,215,000	-	-	-	-	2,335,000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125,678)	-	-	(125,678)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84,098	-	-	-	-	84,09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65,196	-	-	-	-	65,196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42,136	-	(42,136)	-	
D1	109年度淨利	-	-	-	1,929,730	-	-	1,929,730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56,166)	72,770	71,167	87,771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873,564	72,770	71,167	2,017,501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3,308,663	5,600,568	2,892,584	15,363,677	(336,864)	733,500	27,562,128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79,002	(179,002)	-	-	-	
B5	現金股利—每股 2.0 元	-	-	-	(661,733)	-	-	(661,733)	
B9	股票股利—每股 0.3 元	99,260	-	-	(99,260)	-	-	-	
		99,260	-	179,002	(939,995)	-	-	(661,733)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84,098)	-	(350,958)	-	-	(435,056)	
D1	110年度淨利	-	-	-	3,532,230	-	-	3,532,230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4,212	(262,798)	541,302	282,716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536,442	(262,798)	541,302	3,814,946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407,923	\$ 5,516,470	\$ 3,071,586	\$ 17,609,166	(\$ 599,662)	\$ 1,274,802	\$ 30,280,28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文恒



經理人：蔡惠卿



會計主管：廖克皇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4,531,386	\$2,396,331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49,169	1,727,817
A20200	攤銷費用	3,892	16,66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63	(4,95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15)	7,199
A20900	財務成本	68,421	118,576
A21200	利息收入	(9,786)	(7,925)
A21300	股利收入	(31,499)	(35,49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65,19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74,078	288,02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7,561	(334,84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5,654	89,000
A24000	未（已）實現銷貨利益	958,715	(117,570)
A24100	未實現外幣淨兌換損失（利益）	27,560	(94,428)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46,271)
A29900	其他項目	(956)	(1,858)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99)	2,555
A31130	應收票據	(122,563)	724
A31150	應收帳款	(222,367)	(1,390,155)
A31200	存 貨	(891,445)	1,462,97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6,912	(19,911)
A32125	合約負債	78,552	(11,776)
A32130	應付票據	(7,097)	181
A32150	應付帳款	622,743	1,010,08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70,285	123,73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507	(1,48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5,830)	(51,2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494,241	5,191,11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758	7,9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度	109 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31,499	\$ 35,4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9,184)	(126,7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67,297)	(96,86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199,017</u>	<u>5,010,91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606)
B000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19,256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股本溢價退回	-	120,477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附註二 二)	-	(66,3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8,794)	(610,13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10	674,477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增加)	(5,024)	6,62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增加)	124,851	(125,64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80,433)	(418,36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78,534)</u>	<u>(431,47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淨減少	(40,000)	(4,510,000)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200,000	223,5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2,266,701)	(1,565,479)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616	884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1,275)	(61,10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61,733)	(557,242)
C04600	現金增資	-	2,335,0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374,814)	(2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200,907)</u>	<u>(4,334,44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919,576	244,99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33,122</u>	<u>1,088,13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252,698</u>	<u>\$1,333,1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卓文恒



經理人：蔡惠卿



會計主管：廖克皇



【附件四】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423,682,548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353,330,337)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6,584,212
本期淨利	3,532,229,91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318,548,379)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7,290,617,958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6%)	204,475,344
股東股利(39%)	1,329,089,736
期末未分配盈餘	15,757,052,878

董事長：卓文恒



總經理：蔡惠卿



會計主管：廖克皇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十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兩種： 一、股東常會 二、股東臨時會 股東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p>	<p>第十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兩種： 一、股東常會 二、股東臨時會 股東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p>	增訂得召開視訊會議。
<p>第三十一條之一 本公司分配每一會計年度盈餘時，應先彌補虧損、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並依其他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 6%(含)以下。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依本條第一項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數併同前期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或部份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總額三分之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全部或一部採現金股利發放時，得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p>	<p>第三十一條之一 本公司分配每一會計年度盈餘時，應先彌補虧損、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其他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 6%(含)以下。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依本條第一項規定數額扣除後剩餘數併同前期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或部份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總額三分之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全部或一部採現金股利發放時，得</p>	酌修文字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u>無須提交股東會承認</u> 。	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u>不受前項規範</u> 。	
<p>第三十五條</p> <p>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七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十二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三十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十月二十六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十七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六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十月二十四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二十四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三十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二十九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十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四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三十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三十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p>	<p>第三十五條</p> <p>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七十八年九月二十六日訂立。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月十二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三十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十月二十六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十一月十七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六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十月二十四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二十四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七月三十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二十九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十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四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三十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三十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p>	<p>增加修訂日期。</p>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p>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八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六日。<u>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u></p>	<p>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八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六日。</p>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五條 取得及處分資產評估程序</p> <p>一、(一)1、2、略。</p> <p>3、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二)1、2、(1)及(2)略。</p> <p>(3)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A.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p> <p>B.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p> <p>(4)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p>(三)會員證及無形資產</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p>	<p>第五條 取得及處分資產評估程序</p> <p>一、(一)1、2、略。</p> <p>3、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另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若需採用專家報告者，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p> <p>(二)1、2、(1)及(2)略。</p> <p>(3)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A.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p> <p>B.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p> <p>(4)專業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p> <p>(三)會員證及無形資產</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無形資產或其使用權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國內政府機關交易</p>	<p>依金管證發字第1110380465號辦理修訂。</p>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p>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p>	<p>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第六條 取得及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一、授權層級 1、~3、略。 4、屬於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則依本處理程序第七條相關規定提報董事會核准或股東會同意後進行交易，未達前述標準者，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准後進行交易，並於事後將執行情形報告董事會。</p>	<p>第六條 取得及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一、授權層級 1、~3、略。 4、屬於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則依本處理程序第七條相關規定提報董事會核准後進行交易，未達前述標準者，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准後進行交易，並於事後將執行情形報告董事會。</p>	<p>配合第七條第四項酌予修訂。</p>
<p>第七條 關係人交易 二、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下列資料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交董事會通過，準用第十三條第三項規定，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並依本程序第十條規定辦理公告申報。 (一)~(七)略。 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彼此間從事取得或處分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資產、設備</p>	<p>第七條 關係人交易 二、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國內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下列資料應先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並提交董事會通過，準用第十三條第三項規定，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並依本程序第十條規定辦理公告申報。 (一)~(七)略。 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規定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通過承認部分免再計入。 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彼此間從事取得或處分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使用權</p>	<p>1. 依金管證發字第1110380465號辦理修訂。 2. 修正前三條文至第四項修正後第二項、前條文修正後第五項。 3. 增訂第四項，及文配合之增訂，修正金額之入會通過交易。</p>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p>或其使用權資產，董事會得依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依本條第二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u>本公司或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有第一項交易，交易金額達本公司總資產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將第一項所列各款資料提交股東會同意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但本公司與子公司，或子公司彼此間交易，不在此限。</u></p> <p><u>第一項及前項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第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準則規定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及股東會、董事會通過承認部分免再計入。</u></p>	<p>資產、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董事會得依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先行決行，事後再提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依本條第二項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p>	
<p>第十條 公告及申報項目、標準一、(一)~(五)略。</p> <p>(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p>1、<u>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我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u></p> <p>2、<u>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u></p>	<p>第十條 公告及申報項目、標準一、(一)~(五)略。</p> <p>(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p>1、買賣國內公債。</p> <p>2、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p>	<p>依金管證發字第1110380465號辦理修訂。</p>
<p>第十二條 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之規定：</p> <p>三、<u>本公司稽核人員依年度稽核計劃至子公司進行查核時，應一併了解子公司為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執行情形，若發現有缺失事項，應即以書面通知審計委員會，並應持續追蹤其改善情形，並作成追蹤報告呈報審計委員會。</u></p>	<p>第十二條 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之規定：</p> <p>三、本公司稽核人員依年度稽核計劃至子公司進行查核時，應一併了解子公司為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執行情形，若發現有缺失事項應持續追蹤其改善情形，並作成追蹤報告呈報<u>總經理</u>。</p>	<p>配合實務運作修訂。</p>
<p>伍、略，<u>第十二次修訂日期：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廿八日。第十三次修訂日期：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廿七日。</u></p>	<p>伍、略，第十二次修訂日期：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廿八日。</p>	<p>新增修訂日期。</p>

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明細表

姓名	解除競業禁止公司名稱及職務
卓文恒	邁萃斯精密(股)公司董事長暨總執行長 上銀光電(股)公司副董事長 長佳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卓永財	上銀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邁萃斯精密(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暨共同執行長 大銀微系統(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副董事長暨總執行長
陳進財	穩懋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華聯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長 長穩智能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景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同欣電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敵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李訓欽	上銀光電(股)公司董事 大銀微系統(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三幸投資(股)公司	東鋼工業(股)公司董事
卓秀瑜	大銀微系統(股)公司董事長暨副總執行長 邁萃斯精密(股)公司副董事長暨共同執行長 上銀光電(股)公司董事